

附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662653270Y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院



注:事业单位仅需通过广东事业登记管理网提交, 无需提供此纸质报告书。

填表说明

一、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变更登记的具体内容及时间。

二、开展业务活动情况：填写上一年度内执行本单位章程的情况、按照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了哪些具体的业务活动、法人治理情况（如理事会召开情况、理事会重大决策等）、重大事项、取得的主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用数字说明）、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和下一步工作思路。

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证明(含受委托)文件及有效期：填写本单位业务范围涉及的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含受委托)文件内容，包括证书名称、认可（许可）范围、有效期截止日期、颁发机关。

四、资产损益情况：分别填写本单位上一年度(截止时间为 12 月 31 日止)的资产负债表“净资产合计”或“所有者权益合计”科目的数额。

五、人员编制情况：分别填写事业单位年末人员编制数、实有在职人数（含与本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非在编人员，不包含劳务派遣人员）、在编人数。

六、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绩效情况”填写是否接受过绩效评估以及评估的结果；“受奖惩情况”填写是否受到有关部门对单位的奖励和惩处以及所受奖惩的项

目，不包括针对职工个人的奖惩情况；“诉讼投诉情况”填写是否有诉讼及社会投诉及具体内容。

七、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填写本单位接受捐赠资助的数量、方式、使用方向和使用结果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填写事业单位分支机构设置和运行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九、报告联系人：填写该报告的联系人信息，将与年度报告一同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咨询。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p>我单位于2020年6月1日任免了法定代表人，于2020年6月2日办理了变更法定代表人登记。</p>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p>一、科研发展</p> <p>结合国家科技发展规划与深圳市科技发展需求，依托香港中文大学雄厚的科研力量，充分利用有限的资源，深圳研究院全力协助科研团队开展各类科研工作，重点推动生物医药、信息科技及可持续发展等领域的科研发展。2020年，深圳研究院共申请获批各级政府科研项目27项，其中国家20项，广东省5项，深圳市/区2项，获资助1463.25万元。发表论文187篇，其中获SCI/EI/SSCP收录177篇。申请专利7项，授权专利12项。</p> <p>为促进深圳研究院科研仪器设备的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主动服务社会相关科研创新实验需求，推进科研资源共享，深圳研究院将院内原值30万及以上的仪器和院内共享仪器，共计41台/套，上报至深圳大型科学仪器共享平台，供院内外科研人员使用。</p> <p>2020年，深圳研究院获得科技部批准作为申报内地人类遗传资源过境香港的试点单位，开通中方单位申报权限，具有申报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国际合作、出境、信息对外提供或开放使用的权利。</p> <p>二、产业合作</p>

深圳研究院积极推动产学研合作，重视横向项目的合作与发展，利用优秀的研究平台和研究资源，吸引科研项目落地，并通过与外部机构合作，在促进科研产业化的同时进一步提升科研水平。

2020 年，深圳研究院继续与各企事业单位开展横向合作，与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北京罕见病诊疗与保障学会、山东大学、深圳智胜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妇幼保健院等已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各项目都已立项执行，2020 年开展合作项目共计 6 项，合作经费共计 185.4 万元。

三、人才培养

深圳研究院积极配合与落实深圳市政府有关高层次人才就业的系列政策，推动博士后入站、高层次人才认定等相关工作。2020 年深圳研究院共引进 4 名博士后，在站博士后 13 人，累计培养博士后 25 人，为深圳虚拟大学园博士后培养数目最多的机构之一。截至 2020 年底，研究院累计引进孔雀团队 1 个，深圳市海外高层次 B 类人才 3 人，深圳市海外高层次 C 类人才 7 人，深圳市高层次后备级人才 1 人，广东省博士后人才引进计划海外青年博士后 3 人。

四、学术交流、培训工作

2020 年因为受到疫情影响，原定举办的学术交流及培训工作大部分面临取消，尽管如此，为保证香港中文大学在内地的窗口作用，为学界、业界、校友、公众搭建交流平台，深圳研究院在 2020 年 12 月举办了「第七届名校名公益课堂」，邀请香港中文大学常务副校长陈金樑教授通过线上分享“大学之道 4.0”的探索与感悟，首次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吸引了 2500 余名观众参与。

五、创新创业情况

为给香港中文大学的学生、教授及校友提供在深圳乃至内地进行创新创业的平台，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院于 2017 年在深圳研究院大楼内开始筹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院众创中心（简称“众创中心”），并于 2018

年正式投入使用。

经过两年多的建设和发展，众创中心已陆续获得国家众创空间备案、广东省众创空间、深圳市众创空间、深圳市创业孵化基地、深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资源支撑型特色载体、百城百园创新创业机构等一系列的政府认定资质；同时初步形成一套既结合深港优势和特色，又匹配港校技术背景需求的孵化育成体系，立足深圳，进行初创公司培育孵化。

截至 2020 年 12 月，众创中心总面积超过 7000 平方米，包括办公使用面积约 3600 平方米（独立办公室 37 间，办公卡位 25 个），以及公共会议室、培训课室及共享活动空间等约 3100 平方米，累计共吸引 47 个香港中文大学的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进驻，进驻后其中有 4 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8 家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资质。

2020 年，众创中心成功开展各类科技创新服务活动 11 场，接待政府部门、产业及协会等外部参访 13 场，同时为入驻企业积极链接包括投资机构、银行、专业服务机构、产业合作方在内的优质外部资源，不断推动入驻企业在深落地和发展。

2020 年，众创中心的创业团队和初创企业获得政府资助 170 余万元，获得社会融资约 1.41 亿元；拥有知识产权数量 7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余项。2020 年在孵初创企业吸纳就业人数 155 人，其中留学人员逾 40 人。

六、下步打算

未来几年，深圳研究院会继续通过开展参与国家地区重大科学问题的研究，提升科研团队建设、科研产出及整体影响力。

按照国家、省、市的政策要求，建立深圳研究院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相关制度，开展人类遗传资源的科研合作及出入境相关行政手续的报批工作。继续推进二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的建设，提升研究院部分实验室条件，以满足开展更高层次的人类遗传资源相关的科研项目。

拟开展深圳研究院专职科研系列人员发展计划，透过一定的专项资助计划，逐渐在深圳研究院组建科研人员队伍；实现团队及研究平台的可持续发展。

	拟建立大型仪器共享管理系统，通过提供统一门户入口，将所有大型仪器的基础信息和技术规格参数录入共享管理平台，并展示在门户网，为所有需要的实验仪器的用户提供仪器预约、信息展示的功能，用户可全天24小时对共享仪器进行预约操作。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含受委托)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证书名称	认可(许可/受委托)范围	有效期截止日期	颁发机关					
	深圳市技术转移机构登记备案证书	机构有资格享受与深圳市技术转移机构有关的政策扶持	2018-2021	深圳市技术转移促进中心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员编制情况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3738.20		3316.39						
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实有在编人数					
	0	36		0					
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	2020年4月获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授予2019年度“优秀研究院”称号。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王舒琪	86920027	cuhkszri@cuhkri.org.cn						

